

106 學年度清華學院課程委員會第 7 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7 年 5 月 18 日(週五)10:00-12:50

地點：校本部教育館 2 樓 225 會議室

主席：林福仁執行副院長

記錄：楊雅惠

出席：翁曉玲主任、邱文信主任、王聖惟代主任、江怡瑩主任、李清福主任(徐桂平老師代)、
陳素燕執行長、李紫原主任、潘美娟同學、蔣秉翰同學(劉樂永同學代)

請假：徐憶萍主任、李安明教授、吳泉源教授、林崇熙教授、劉奕蘭教授
(應出席 15 人，實際出席 10 人，請假 5 人)

列席：戴念華教務長兼副院長

壹、主席報告(略)

貳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調整校定必修通識學分為 18 學分。

提案單位/提案人：清華學院

說明：

(一)大通識為本校及清華學院五年中長程計畫之目標，現階段之主要工作之一為融合通識與英文，開設英文經典素養課程。

(二)依據本校多元語言能力培育方案，清華學院調整英文修習學分，減少必修英文兩學分，增加選讀英文四學分。其中選讀英文部分，除聽說讀寫之課程外，增加英文經典通識課程，以配合上述大通識之規劃，並且已經校課程委員會通過，於 107 學年度實施。英文經典課程將由通識中心及語言專業系所單位開設。

(三)為提升學生選課彈性、適性學習，本校一貫之政策為不增加畢業學分且減少必修學分。因英文領域選讀課程已規劃涵蓋英文經典通識課程，為維持校定必修學分，28 學分不變，故需調整通識必修學分為 18 學分，以免壓縮各學系之選修學分。

決議：經討論後採無記名投票，發出 9 張選票、回收 9 張選票；同意 3 票、不同意 6 票，本案未通過；提送 5 月 25 日的校課程委員會報告。(開票：李紫原主任 監票：翁曉玲主任、劉樂永同學)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

肆、散會：12:50